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5,079,56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9月28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3月17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825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35,079,567股,占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5%。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

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753,978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配售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328,089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997,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如有)将在2021年4月19日(T+2)刊登的《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4月14日(T-1日,周三)14:00-17:00;
-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www.p5w.net);
-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报,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3日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167.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758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4,167.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6,667.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

数量为208.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配售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71.1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87.5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如有)将在2021年4月19日(T+2)刊登的《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4月14日(T-1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4月14日(T-1日,周三)14:00-17:00;
-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报,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3日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专项核查法律意见书)。

(二)获配结果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6.78元/股,对应本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62,349.03万元。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本次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西部证券拟按比例为本次发行规模的5.00%,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西部投资者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本次获配1,164,096股,信安世纪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已足额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11,182.00万元,本次获配新股2,328,193股,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新股配售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2021年4月15日(T+4)日前,依据西部投资和信安世纪员工资产管理计划缴款网络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西部证券投资(西安)有限公司	1,164,096	31,174,490.88	-	24个月
西部证券信安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328,193	62,349,008.54	311,745.04	12个月
合计	3,492,289	93,523,499.42	311,745.04	-

一、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12日(T+1)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室海聚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和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字	1644,6644
末“5”位数字	11446,23946,36446,48946,61446,73946,86446,98946,60547
末“6”位数字	57496,07496,86384
末“7”位数字	3973077,8973077
末“8”位数字	4170240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北京信安世纪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831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信安世纪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121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146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4月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30家网下投资者持有的7,718个有效报价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股数为5,187,430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有效申购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726,190	52.55%	8,292,101	69.83%	0.03041645%
B类投资者	16,100	0.31%	3,680	0.31%	0.02285714%
C类投资者	2,445,140	47.14%	3,545,249	29.86%	0.01449917%
合计	5,187,430	100.00%	11,874,150	100.00%	-

注:总数与有效申购数量之和不相等的情况,均为无效申报原因造成。

A类投资者包括合格产产品、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由类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C类投资者为除A、B类的其他机构投资者。

其中获配714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东方红浦丰优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时间为2021年3月9日09:30-41:817)。

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4月14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室海聚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下配售的摇号仪式,摇号时间为2021年4月15日(T+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网下限售账户摇号中签结果。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68588637,010-68588083
联系人:西部证券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3日

(上接 C7版)

对末位在T+2日16: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其末到位资金对应的获配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6、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21年4月20日(T+4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还应退认购款,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纳认购款金额。

7、网下投资者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基金保护基金所有。

(六)其他重要事项

1、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对网下发行过程、配售行为、参与配售的投资者资质条件及其与发行人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关联关系、资金划拨等事项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发行中,已参与网下发行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不得再通过网上申购新股。

4、违约处理: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1年4月14日(T日)9:30-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和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866.8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规定时间内(2021年4月14日9:30至11:30、13:00至15:00)将866.80万股“罗曼股份”股票输入在上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7.27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罗曼申购”;申购代码为“707289”。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卡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法人、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发行的申购。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1年4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1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方可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

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1万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1万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1,0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1,0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申购上限,同时不得超过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8,0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格、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1,000股,超过1,000股的必须是1,0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8,0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8,000股的新股申购,上交所交易系统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在2021年4月12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1年4月14日(T日)前在与上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上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余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与上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

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大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双向回拨后),则上交所按每1,0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配号,顺序排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号码认购1,000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1年4月14日(T日),上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1,000股确定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摇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21年4月15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15日(T+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公布网上发行中签率。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1年4月15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当日将摇号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16日(T+2日)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公布中签结果。

4、确定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1年4月16日(T+2日)公告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T+2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验,并在2021年4月19日(T+3日)15: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申报。截至T+3日16: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无效认购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与上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五、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处理

在2021年4月16日(T+2日),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